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工作简报

2022 年第 1 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2 年 1 月 14 日

市城管执法局加大执法力度 强力推进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“打一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冲锋战”和“重罚一批、大罚一批”的工作部署，10 月以来，市城管执法局围绕城市管理乱象，紧盯创卫关键领域和关键点位强化执法执罚，扎实推进创卫工作深入开展。

一、强部署，促落实。制定并印发了《关于开展城市管理执法攻坚行动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分局要切实增强创卫工作的危机感、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全面贯彻落实《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和《潮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》等城市管理法律法规，针对城市管理乱象特别是创卫领域违法违规行 为加大执法执罚力度，规范城市管理秩序。同时要强

化台账管理和信息报送，逐宗登记、分类归档，全力以赴抓好工作落实。

二、强整治，不手软。加大执法力量投入，组织执法执勤人员持续性对乱摆乱卖、乱堆乱放、乱吊乱挂等加强巡查整治，发现一宗处理一宗，决不手软。严格做好责任区网格巡查值守，做到“勤巡查、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处理”，重点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地段、道路和时间节点，打造整洁有序的街道环境，自 10 月份以来，共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近 10 场次。

三、强执法，严打击。一方面，通过依法采取简易程序、建立占道经营车辆数据收集表、将违法信息记录在册等方式，扩大违法行为的处罚面和打击面，对屡教不改或多次违法者予以严厉处罚；另一方面，加大与生态环境、公安交警、交通运输等部门的联合执法力度，形成部门合力，加强执法震慑。自 10 月份以来，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8 次，针对市容环境卫生违法违规行共处罚 227 宗，执法执罚力度提高了近 3 倍。

四、强管理，重长效。结合事权改革工作，加强对湘桥区、枫溪区城管执法部门的指导协调、监督检查，压实其主体责任和属地责任，要求其积极采取法规宣传、批评教育、督促纠正等措施，引导广大经营者树立规范经营意识，发动市民共同营造良好的市容秩序，加快构建创卫工作长效管理机制，提升城市管理水平。

接下来，市城管执法局将继续对照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标准，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持续加大对占道经营、乱摆乱卖、污染步道等不文明行为的整治和曝光力度，严管重罚，以罚促改、以罚促进，全力推动我市创卫工作。

报：省爱卫办，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。

发：各县区党委、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文明办，市委各部委、市直各单位、市各人民团体、上级驻潮单位，各镇（场、街道、办事处），市委办信息科、市政府办信息科。
